

双峰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支管项目第三标段招标投标中标候选人信息

公示表

(招标编号: HNMCSFZB2024-001)

公示结束时间: 2024年03月01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双峰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支管项目3标段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 湖南千福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275.031897万元, 质量: 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180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 湖南宏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278.927279万元, 质量: 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180天;

中标候选人第3名: 仟亿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279.123034万元, 质量: 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180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湖南千福集团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章高阳湘 243191964695;

中标候选人(湖南宏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周曼玉湘 243002184538;

中标候选人(仟亿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陈玉明黔 251171890093;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湖南千福集团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湖南宏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仟亿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湖南千福集团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第一名;

中标候选人(湖南宏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第二名;

中标候选人(仟亿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第三名;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公示期三个工作日,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接收异议。公示期满若无异议, 招标人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确定中标人。



三、其他

详见附件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双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电话 0738-6821521。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双峰县城乡资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双峰县永丰镇国藩路与宾园路交汇处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19573808856

电子邮件：13873881791@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明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长沙市开福区秀峰街道植基路 79 号

联系人：彭群

电话：13762839861

电子邮件：43790730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彭群（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